

中央廣播電臺 114 年度暑期實習計畫

申請說明

1. 實習期間：114 年 7 月至 8 月，視部門安排而定。
2. 實習地點：央廣臺本部（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 55 號）、民雄文物館（嘉義縣民雄鄉民權路 50 號），視部門安排而定。
3. 實習單位：新聞部、華語節目部、外語節目部、公共服務部、央廣學院
4. 資格條件與員額：請詳見附表。
5. 申請期間：自即日起，收件至 114 年 4 月 25 日止。
6. 申請方式：
 - 本次申請僅接受學校統一推薦，採書面審核進行。學生經錄取後，可配合與校方簽訂實習合約書。
 - 請校方將推薦學生之暑期實習申請書寄至 sabrina0511@rti.org.tw，信件標題請註明：XX 大學 XX 系推薦申請央廣 114 年暑期實習。
 - 審核結果預計於 5 月中旬通知各校。
7. 備註：本實習屬無薪性質，本臺無負責實習期間之餐食、住宿、交通與相關保險。
8. 實習聯絡人：央廣學院綜合規劃組 邱小姐 電話：(02)2885-6168#762。